

信息披露

证券代码:603166

证券简称:福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6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设立子公司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为更好地推进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投资项目，同意公司设立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暂定名）作为投资项目实施主体。为提高工作效率，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上述相关工作。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在平湖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项目进展暨投资设立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了平湖市工商登记注册手续，取得平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具体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平湖福达驱动有限公司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5-093

证券代码:002900

证券简称:哈三联

公告编号:2025-070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与竞拍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基本情况

哈尔滨三联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竞拍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参与黑龙江威凯润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凯润生物”）破产资产竞拍。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竞拍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于2025年10月30日通过淘宝网阿里拍卖破产强清平台参与了公开拍卖活动，公

证券代码:603397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5-093

证券代码:603979

证券简称:金诚信

公告编号:2025-093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金诚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在本次满足有条件赎回条款时曾做出不行使“金诚转债”提前赎回权利的决定，并承诺在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0月10日的六个月内，若“金诚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5年10月10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金诚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再次决定是否行使“金诚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发布的《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不提前赎回“金诚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三）公司不提前赎回“金诚转债”的决定

在2025年10月10日起至2025年10月10日的六个月期间，公司本次不实行“金诚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触发赎回“金诚转债”，且在“金诚转债”剩余转股期内（即自2025年10月31日至2026年12月22日），若出现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的情形，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四）“金诚转债”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23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公开

发行了100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100,000,000元人民币，期限三年。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5号文]同意，公司1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月14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转股简称：“金诚转债”，转股代码：“113615”。

“金诚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12.73元/股，因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1年1月11日起调高至12.65元/股；因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2年1月7日起调高至12.43元/股；因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3年1月11日起调高至12.23元/股；因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1月11日起调高至12.23元/股；因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金诚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1月27日起调高至11.78元/股。

（五）“金诚转债”触发赎回条款的依据

根据《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的约定，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期间内，如果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5.31元/股），已触发“金诚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六）“金诚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不提前赎回“金诚转债”的决定

在202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金诚转债”的议案》，结合公司及当前市场情况，考

虑到“金诚转债”在2025年12月22日即将到期，公司本次不实行“金诚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触发赎回“金诚转债”，且在“金诚转债”剩余转股期内（即自2025年10月31日至2026年12月22日），若出现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的情形，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七）以上情形下，若发生现金分红、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转股价格将按照《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相应调整。

（八）相关主体称“金诚转债”的情况

本次赎回条件满足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金诚转债”的情况；上述主体目前未持有“金诚转债”，未来亦不减持“金诚转债”的计划。

特此公告。

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彩

公告编号:2025-096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0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采取长期存放的方式，使闲置不超过人民币6.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并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竞拍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部门意见有序推进后续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397

证券简称:春秋电子

公告编号:2025-061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春秋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十六次提示性公告

公司不提前赎回“春秋转债”的决定

在2025年10月30日至2025年10月30日期间，满足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春秋转债”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5.31元/股），已触发“春秋转债”的有条件赎回条款。

（二）有条件赎回条款触发情况

公司在本次满足有条件赎回条款时曾做出不行使“春秋转债”提前赎回权利的决定，并承诺在2025年10月1日至2025年10月10日的六个月内的六个交易日，若“春秋转债”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以2025年10月10日若为非交易日则顺延至首个交易日重新计算，若“春秋转债”再次触发赎回条款，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再次决定是否行使“春秋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发布的《春秋转债赎回暨摘牌的第十六次提示性公告》。

（三）公司不提前赎回“春秋转债”的决定

在2025年10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不提前赎回“春秋转债”的议案》，结合公司及当前市场情况，考

虑到“春秋转债”在2025年12月22日即将到期，公司本次不实行“春秋转债”的提前赎回权利，不触发赎回“春秋转债”，且在“春秋转债”剩余转股期内（即自2025年10月31日至2026年12月22日），若出现公司A股股票连续3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5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的情形，公司均不行使提前赎回权利。

（四）“春秋转债”的提示性公告

本次赎回条件满足六个月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交易“春秋转债”的情况；上述主体目前未持有“春秋转债”，未来亦不减持“春秋转债”的计划。

特此公告。

苏州春秋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屆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闲置不超过人民币6.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并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竞拍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部门意见有序推进后续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险。

特此公告。

神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3028

证券简称:神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72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屆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闲置不超过人民币6.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并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竞拍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部门意见有序推进后续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险。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5-075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三屆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前提下，使用闲置不超过人民币6.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并购买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参与竞拍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7）。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部门意见有序推进后续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

险。

特此公告。

通化东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0月31日

证券代码:600067

证券简称:通化东宝

公告编号:2025-075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10月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中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众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1日召开第五屆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10月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